

共青团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文件

北林团发〔2019〕11号



关于开展我校兼职团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通知

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各级学生组织：

为加强我校兼职团干部队伍建设，根据《团章》对团干部管理有关要求和上级团组织有关精神，贯彻落实《北京林业大学团学组织改革实施方案》（北林党发〔2017〕49号）和《北京林业大学兼职团干部选拔与管理办法（试行）》要求，经报学校党委组织部门同意，现将开展2019-2020年度兼职团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选拔岗位

校团委兼职副书记5名，含学生3名，青年教师1名，青年校友1名。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参照学校团委，配备至少1名

兼职副书记，兼职副书记比例不低于团委班子成员 50%。

二、选聘条件

1. 政治立场坚定，具有较高的理论素养，坚决执行党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能坚定“四个自信”，树立“四个意识”，承担“两个维护”的重要政治责任。

2. 坚定理想信念、心系广大青年，热爱共青团事业和教育工作，了解高校共青团工作的基本特点和规律，有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

3. 严明政治纪律，遵守工作章程，具有较强的工作能力和扎实的工作作风，能干事、肯干事，甘于奉献、谦虚谨慎，热心为团员青年和学校发展服务。

4. 中共（预备）党员，具有一定团学工作经历或具有一定专业素养，具备较充裕的时间和精力的优先考虑。

5. 兼职团干部聘期为一年。聘期结束后，经考核合格，双方协商后，可以继续聘任。续聘情况报学校组织部门备案。

三、主要职责

1. 兼职团干部要认真落实学校、学院和上级团组织部署的工作任务和要求，积极开展思想引领和成长服务等工作，努力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

2. 兼职团干部要筑牢理想根基、强化宗旨意识、践行群众路线、勇于开拓创新，积极参加党团等有关培训，不断提升自身理论水平 and 业务能力，切实为广大青年师生服务。

四、选聘程序

（一）校团委兼职副书记

1. 报名。有意向人员填写《北京林业大学兼职团干部选拔任用报名表》（见附件），并于 11 月 29 日前将电子版发送至 62338273@163.com，纸质版送至师生服务中心办公楼 317。

2. 审核。校团委将对报名人员进行统一资格审查，符合条件者进入面试环节。

3. 面试。校团委组织开展面试，对候选人进行综合考察。

4. 任用。按照“优中选优”的原则，研究拟定初步人选，报党委组织部审批同意后，正式发文任用。

（二）学院团委兼职副书记

1. 报名。有意向人员填写《北京林业大学兼职团干部选拔任用报名表》（见附件），并于 11 月 29 日前将电子版发和纸质版送交所报学院团委。

2. 面试。学院团委对报名人员进行统一资格审查，符合条件者进入面试环节，对候选人进行综合考察。

3. 任用。按照“优中选优”的原则，研究拟定初步人选，经学院党组织同意后，于 12 月 5 日前报学校团委；学校团委与学院党组织进行充分沟通，研究确定初步人选；学校团委统筹各学院兼职团干部人选，报党委组织部审批同意后，正式发文任用。

五、保障激励

1. 兼职团干部的任用文件、工作经历、考核鉴定材料等装入本人档案。建立学校选人用人优先从兼职团干部中推荐的制度。

2. 用人单位要为兼职团干部提供办公场所和办公设备，每

月给予一定的生活补助。

3. 兼职团干部不占编制，不对应行政级别，不转组织关系，过双重党团组织生活。

4. 学校团委将对兼职团干部开展业务培训和年度考核，对于考核优秀者，给予一定奖励。

六、其他说明

本通知未尽事宜按照《北京林业大学团学组织改革实施方案》和《北京林业大学兼职团干部选拔与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要求执行。

附：《北京林业大学兼职团干部选拔任用报名表》

联系人：马樱宁 8273

共青团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

2019年11月24日

共青团北京林业大学委员会

2019年11月24日印发

北京林业大学兼职团干选拔任用报名表（教师、校友用）

基本信息	姓名	政治面貌	民族	(照片)	
	出生年月	学历学位	职务职称		
	意向岗位	所在单位			
	手机、邮箱				
	工作经历及获得奖项	(自大学开始，任职情况及个人所获奖项)			
	个人能力陈述	(个人胜任岗位的基本素质与能力，不超过 200 字)			
所在单位意见	所在单位签字（加盖公章）：				

注：报名人员须征求本人所在单位意见，并加盖单位公章。

北京林业大学兼职团干选拔任用报名表（学生用）

基本信息	姓名	政治面貌	民族	(照片)	
	学院	专业	班级		
	手机	意向岗位			
	现任职务				
	工作经历及获得奖项	(自大学开始，任职情况及个人所获奖项)			
	个人能力陈述	(个人胜任岗位的基本素质与能力，不超过 200 字)			
所在团支部意见	(个人在团支部表现，包含思想政治、群众基础、个人能力等)				
	团支书签字：				

注：报名人员须征求本人所在团支部意见。